

逢甲大學 商學進修學士學位學程 必選修科目表(106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)

科目名稱	一		科目名稱	二		科目名稱	三		科目名稱	四		科目名稱	五	
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
必修科目														
大學國文(一)	2		大二英文(一)	1		大三英文	2		財務報表分析	3				
大一英文(一)	2		民法概要	3		多元文化	1		國際金融	3				
行銷管理	3		保險學	3		財務管理實習	0		公民參與		1			
商學概論	2		個體經濟學	3		財務管理	3		行銷管理個案研究		3			
會計學(一)	3		統計學(一)	3		貨幣銀行學	3		社會實踐		1			
會計學(一)實習	0		統計學(一)實習	0		創意思考	1							
經濟學(一)	3		人力資源管理		3	投資學		3						
經濟學(一)實習	0		大二英文(二)		1	金融市場		3						
大學國文(二)		2	租稅法		3	策略管理		3						
大一英文(二)		2	統計學(二)		3									
會計學(二)		3	統計學(二)實習		0									
會計學(二)實習		0	總體經濟學		3									
經濟學(二)		3												
經濟學(二)實習		0												
管理學		3												
選修科目														
商業心理學	3		大數據視覺化分析導論	3		人壽保險	3		企業診斷	3				
資訊網路	2		不動產管理	3		外匯實務	3		行銷研究與市場調查	3				
微積分(一)		3	中級會計學(一)	3		成本會計	3		科技管理	3				
電子商務		3	非營利組織與管理	3		行為財務學	3		租稅申報實務	3				
			國際企業管理	3		作業管理	3		記帳相關法規	3				
			組織行為	3		服務業行銷	3		創意與行銷	3				
			大數據視覺化分析實作		3	物流管理	3		智慧財產權	3				
			中級會計學(二)		3	租稅規劃	3		會計資訊系統	3				
			合作組織與管理		3	商用英文	3		經濟犯罪	3				
			金融法規		3	管理經濟學	3		管理會計	3				
			風險管理		3	全球行銷管理		3	廣告學	3				
			消費者行為		3	租稅各論		3	大陸租稅		3			
			商事法		3	財產保險		3	公司治理		3			

## 逢甲大學 商學進修學士學位學程 必選修科目表(106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)

科目名稱	一		科目名稱	二		科目名稱	三		科目名稱	四		科目名稱	五	
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
						商用日文		3	企業倫理與社會責任		3			
						國際財務管理		3	刑法概要		2			
						國際貿易實務		3	保險實務		3			
						產業經濟學		3	衍生性金融商品		3			
						產業與決策分析		3	國際企業併購		3			
						網路行銷		3	國際金融市場		3			
						證券投資學		3	國際經濟法		3			
									專案管理		3			
									期貨與選擇權		3			
									溝通與談判技巧		3			

- (1) 畢業學分：【128】學分
- (2) 本系必修：【68】學分
- (3) 本系選修：至少【32】學分
- (4) 外系選修：至少【0】學分
- (5) 通識基礎課程：【16】學分
- (6) 通識選修課程：【12】學分

說明：

一、 通識課程修課規定：(進修學士班適用)

(一) 通識基礎必修課程16學分：

1. 大學國文4學分。
2. 英文8學分。大一英文4學分、大二英文2學分、大三英文2學分。
3. 核心必修4學分。公民參與1學分、社會實踐1學分、多元文化1學分、創意思考1學分。
4. 資訊素養0學分。(進修部學生免修)

內含六個作業，畢業前需通過。作業一：資料蒐集報告、作業二：危機處理分析、作業三：資訊理論簡測、作業四：實際參訪報告、作業五：自我介紹檔案、作業六：電子書編寫。

(二) 通識選修課程12學分：

人文、社會、自然三大領域，各領域至少需各修一門2學分，統合類課程不得認列為人文、社會或自然領域課程。

(三) 通識共同必修課程0學分：

1. 服務學習。一年級必修0學分。含三個作業，畢業前需通過。(外籍生免修、進修部免修)
2.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。一年級必修0學分。(外籍生免修、進修部免修)
3. 體育。一年級必修0學分(進修部免修)。
4. 班級活動。

二、 軍訓、體育選修科目畢業學分採計規定：

(一) 軍訓：二年級以上至多修習三門選修課程，1學分得列入畢業學分，由各學系、學位學程於修業須知中自行訂定。

(二) 體育：二年級以上選修課程是否計入畢業學分數，由各系自行決定。

三、 有關修習非本系至少9學分及其他修課規定，請參閱『系定修課注意事項』。(逢甲首頁「選課地圖」中查閱)

四、 外國學生可辦理免修全部軍訓課程、作業二：危機處理分析、服務學習課程。